能源化工工程学院教学服务中心

能源化工工程学院关于开展2023-2024年第二学期实验课程开设情况统计及综合性、设计性、创新性实验项目认定的通知

各教研室：

为进一步加强本科实验教学管理，学校决定对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开设的所有实验课程（包括专升本专业的实验课程）进行统计。为不断提高实验教学质量，进一步深化实验教学改革，优化和创新实验教学内容，根据《新疆理工学院综合性、设计性、创新性实验认定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学校组织开展2023-2024学年第二学期综合性、设计性、创新性的实验项目认定。

根据学校的安排现将学院的对应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**一、工作进度要求**

完成时间：3月10日前。

### **二、工作责任要求**

认真、如实、完整填写本次统计数据，统计结果将作为以后实验教学检查、实验开出率核查以及实验教学工作量计算、核对的主要依据。

请各教研室认真对照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安排认真梳理2023-2024年第二学期开设的所有实验课程（包括课内实验课程和独立实验课程），填报《XXXX学院202X-202X学年第XX学期实验课程信息统计表》，并梳理好“三性”实验项目课程和开设情况统计一览表。

对于“三性”实验，要求各位教研室主任请该领域或与该领域相关的3至5名校内外副高级以上职称专家对所申报的“三性”实验进行论证审核，论证中对不符合综合性、设计性、创新性实验要求的实验项目，提出修改意见或直接认定为验证性实验或演示性实验等实验项目，论证通过后报院（部）负责人同意签字上交。

### **三、资料上交要求**

过控教研室由马雪琴对接；能化教研室由李丹丹对接；能服、材料化学、储能教研室由汪春娟对接。最终上交由汪春娟负责。

能源化工工程学院

2024年3月3日

抄送：能化教研室、过控教研室、能服教研室、储能教研室、材化教研室、学院实验实训中心